

20170625 第13課 和青年財主談論永生

經文：馬太福音 19：16~30

金句：主耶穌說：「如果你要得到永恆的生命，就應該遵守誡命。」（馬太福音 19：17）

經文研究：馬太福音 19：16~30

19：16 有一次，有人來見耶穌，說：「老師，我該做些甚麼善事才能夠得到永恆的生命呢？」

「有人」是根據路 18：18~30 記載，他是一個猶太人的「領袖」，和合本則將之譯為「官」。但根據馬太福音原文「Neaniskiosu」一詞來看，這字表示這人是一個年紀約介於 21 至 28 歲的青年男子。

「來見耶穌」：在馬可福音的記述中（參可 10：17），這位青年財主對於耶穌的態度十分恭敬，他一跑過來就跪到耶穌的面前，誠心誠意地請教問題。

「永恆的生命」：或稱「永生」。在新約中指所有相信基督的人都能享有的生命。

「永恆」並非指生命的延長，而是指生命的特質。在共觀福音（馬太、馬可、路加）中，「永恆的生命」與「進入上帝國」、「得救」可說是同義語辭。

這人問耶穌的問題，暴露出他有典型的功德主義者心態。因為他認為「行善事」應該與得到永恆的生命有密切關係。他問耶穌問題，是為了想知道做哪一種「善事」才可以達到「得到永恆生命」的要求。

19：17 耶穌回答：「你為甚麼問我關於『善』的事呢？只有一位是善的。如果你要得到永恆的生命，就應該遵守誡命。」

「你為甚麼問我關於『善』的事呢？」：在這裡耶穌的回問，是為了啟示、幫助青年財主，正確地認識耶穌身為上帝的兒子、人類救主的身分和使命。也只有這樣的認識，才能讓青年財主從耶穌、上帝之子的身分找到永生之道。

「只有一位是善的」：耶穌提醒這位青年財主「只有上帝是良善的」，很可能是要藉機提醒這個人「在上帝面前沒有人是完美的」，不可能藉著行善事來交換永恆的生命。

「誡命」：是指上帝藉著摩西頒布給以色列人的律法。

19：18~19 他就問：「哪些誡命呢？」耶穌說：「不可殺人；不可姦淫；不可偷竊；不可作假證；要孝敬父母；要愛鄰人，像愛自己一樣。」

「哪些誡命呢？」：青年財主問耶穌的問題，顯示出他的心中並非一視同仁地看重所有的誡命。對他而言，顯然某些誡命受重視的程度高過其他誡命。

耶穌所說的「誡命」是引自摩西律法—十誡中第五誡至第九誡有關「人際關係」

的條例(參出 20:12~16)。馬可福音及路加福音的經文中，並沒有像馬太福音一樣，附加了「要愛鄰人，像愛自己一樣」的文句。(參利 19:18「不可報仇；也不可埋怨本國的同胞。要愛自己的鄰人，像愛自己一樣。我是上主。」)耶穌跟青年財主提到誡命的問題時，沒有提及第一誡至第四誡有關「上帝」的部分，反而只提到了第五誡至第九誡，這些誡命基本上都涉及人們做出的行為。其實耶穌的意思很清楚，如果我們連人的問題都沒法善盡該負的責任，又怎麼可能真正地對上帝盡忠呢？

19:20 那青年回答：「這一切誡命我都遵守了，還要做些甚麼呢？」路加福音提供給我們更多有關青年財主的回答：「……我從小都遵守了。」(參路 18:21)。從這些線索來看，青年應該出身於對於宗教教育相當嚴謹的家庭。「還要做些甚麼呢？」：對這青年而言，遵守誡命不只是外表的循規蹈矩，因此他很誠摯地請問耶穌。

19:21~22 耶穌說：「如果你要達到更完全的地步，去賣掉你所有的產業，把錢捐給窮人，你就會有財富積存在天上；然後來跟從我。」那青年一聽見這話，垂頭喪氣地走開了，因為他非常富有。

「如果你要達到更完全的地步」：耶穌的回答指出了摩西律法的不完全。在太 5~7 記載，耶穌從群眾中退開，上山之後，向學生們所說的種種教導，被稱為「登山寶訓」。其中太 5:48 也曾出現過相同的句型。耶穌強調因為天父愛這世界上所有的罪人，若我們能像天父一樣愛仇敵的時候，才能夠做到更完全(參太 5:38~48)。

「去賣掉你所有的產業……然後來跟從我」：耶穌進一步要青年財主賣掉所有的財物、捐給窮人並跟隨他。由此可知耶穌早就知悉這青年財主最大的問題，就是無法真正遵守第一誡、把上帝當作生命中的第一位，結果青年沮喪地走開了。他雖然遵守了摩西法律，卻因為愛錢財的心遠遠超過愛上帝、愛窮人的心，使他根本不可能追求盡心、盡性、盡意、盡力愛上帝和愛人如己。

19:23~24 於是，耶穌告訴他的門徒：「我實在告訴你們，有錢人要成為天國的子民多難哪！我再告訴你們，有錢人要成為上帝國的子民，比駱駝穿過針眼還要困難！」

這兩節可說是耶穌對青年財主求問永生一事的結論。耶穌並未說過有錢人不能進入上帝國，但過分重視財富時，確實會讓人變得不容易信靠上帝。

「天國」：天國與上帝國可說是同義異詞。它與歷史上某時某地所出現的國度不同，代表著上帝權能及其統治的長長久久。

「比駱駝穿過針眼還要困難」：耶穌為什麼拿「駱駝」對比「針眼」呢？答案很

簡單，因為駱駝就是當時巴勒斯坦最大型的動物，而人的肉眼所能看到最小的洞孔，就是家庭中使用的縫針之針眼。最大的動物怎能穿過最小的洞孔？耶穌故意使用「最大來對比最小」的誇飾法，傳神地表達出財主想憑自己的努力進上帝國是絕不可能的事。

19：25 門徒聽見這話，十分驚訝，就問：「這樣說來，有誰能得救呢？」
耶穌的門徒不明白他所說的話，因為按著當代猶太人的想法，富人是蒙上帝賜福的人。若富人不能得救，那還有什麼人可以得救呢？

19：26 耶穌注視著他們，說：「人是不能，但在上帝，事事都能。」
耶穌指出人得救的途徑，不在於人的努力，而是在於上帝的決定—就是人只能靠著耶穌的救贖得以進入永生，這是基督徒的信仰中心。

19：27 這時候，彼得開口說：「你看，我們已經撇下一切來跟從你了，我們將得到甚麼呢？」
彼得以為他和其他門徒放棄一切來跟從耶穌，比起青年財主來實在是好得太多。因此他問耶穌，他和其他門徒們將來會得到什麼好處。

19：28 耶穌對他們說：「我告訴你們，在將來的新時代裏，人子坐在他榮耀寶座上的時候，你們跟從我的人要坐在十二個寶座上，來審判以色列的十二個支族。
「將來的新時代」：這一段是馬太福音獨有的經文，這裡所說的「新時代」，是指一個新創造的世代來臨，正是聖經中所提到的「新天新地」(參賽 65：17；66：22；啟 21：1~5)，也是保羅所說，上帝重新創造的嶄新世界(參羅 8：18~22)。
「人子」：舊約中「人子」是用以指稱「人」的同義字，在新約中耶穌則是以「人子」來自稱，表示他是上帝差來的拯救者。

「人子坐在他榮耀寶座上……審判以色列的十二個支族」：表示在新世界開始之時，「人子」將會以審判者的姿態出現。初代教會認為基督的教會是因為門徒們在宣教工作上擴展，而形成一個新時代來臨。這經文中所指的 12 個支族，不再只是以色列民族而言所說的雅各後裔，而是擴充意義，指所有跟從耶穌的人。

19：29 無論誰，為了我的緣故撇下了他的房屋、兄弟、姊妹、父母、兒女，或田地的，都要得到百倍的酬報，並且要得到永恆的生命。
耶穌告訴跟從他的人，凡是為了信仰而付出代價者，將得到比他所捨棄的還要更多的償還。這個補償不是指物質上的產業，乃是指上帝與信徒之間穩固的親密關係。

19：30 但是，有許多在先的，將要居後，居後的，將要在先。」
這是耶穌給所有跟隨他之人之警告。耶穌告訴我們，先來後到的順序並不能決定我們得救與否，只有緊緊地跟隨主才是得救的正途。

信息：和青年財主談論永生

同學們平安，在進入今天精采的聖經故事前，先來考考大家的語文能力。(請老師以 A3 大小的紙寫上「永恆的生命」，在合班信息時間秀出給學生看。) 有人可以跟解釋「永恆的生命」是什麼意思嗎？(開放學生發表意見)

大家的答案都很有創意。過去曾聽過很多有關「長生不死」的傳說，像是嫦娥偷吃雙份不死靈藥之後，飛到月亮，住在冷冷清清的廣寒宮；或是秦始皇為了求取長壽永生，特地派遣徐福率領童男、童女各五百人，去海外求取長生不死藥的故事。當時都以為「長生不死」就等於擁有「永恆的生命」呢！但是，這些追求永生的傳說或故事，結局卻讓人失望極了。例如徐福和一千名童男童女在渡了東海後卻一去不返，而秦始皇也沒能等到靈藥，最終仍生了病，一命嗚呼！

不過，從這些自古流傳至今的「長生不死」傳說故事來看，可以知道古人對於「永恆的生命」真是非常嚮往。為了獲得永恆的生命，他們願意付出種種的努力和代價，只求擺脫人人都會走向死亡的宿命，耶穌時代的人們也是如此。但是耶穌對於「永恆的生命」卻有不一樣的想法，我們從以下這個故事來了解吧！

青年財主來見耶穌求永生

耶穌和門徒前往耶路撒冷的途中，有一個年輕人特地前來見耶穌，並向耶穌請教困惑他已久的問題。他在見到耶穌後既謙卑又恭敬地跪下問：「老師，我應該做什麼善事，才能得到永恆的生命呢？」(參太 19：16)

奇怪，為什麼這位年輕人會如此問耶穌呢？我們可以從聖經的描述中知道他很有錢，而且還是當地猶太人的領袖。這個有錢、有勢又少年得志的人物，在旁人的眼光中，根本就是令人羨慕不已的「人生勝利組」、「溫拿」(Winner)。但他並沒有像一些放蕩的富家子弟，只知道追求享樂、花天酒地。

物質生活富足、崇高的社會地位，似乎都不能讓青年財主的心裡覺得滿足和快樂。他發現就算他年輕力壯、既有錢又有權勢，但面對轉眼就消逝的生命，仍然無力掙脫死亡的束縛。於是很恭敬的求問耶穌，該怎麼做才能得到永恆的生命。希望藉著耶穌的教導，得到「永恆的生命」。

耶穌給青年財主的挑戰

耶穌看著年輕人，回問他：「你為什麼問我有關『善事』呢？要知道『只有一位是善的』……」(太 19：17) 耶穌在打啞謎嗎？這個回答背後到底有什麼樣特別的涵義？其實耶穌是要告訴年輕財主，除了上帝以外，沒有任何人可以說自己是真正的善。

耶穌對於「善」的定義，與當時的猶太宗教領袖的看法很不一樣。當時的猶太宗教領袖認為「良善」就是盡力遵守摩西的律法，如此一來就可以取悅上帝，達到善的標準。但是耶穌提醒青年財主，永恆生命的源頭就是美善的上帝，人倚靠的並不是「做什麼善事」，而是倚靠上帝來得到永恆的生命。

耶穌為了讓青年財主能更加理解他的意思，因此接著告訴青年財主：「你應該要遵守誡命才能得到永恆的生命。」(太 19：17) 猶太人該守的誡命可多著呢！於是青年財主又問了：「哪些誡命才可以讓我得到永恆的生命呢？」耶穌回答：「不可殺人；不可姦淫；不可偷竊；不可作假證；要孝敬父母；要愛鄰人，像愛自己一樣。」(太 19：18~19) 青年財主從小就被教導要嚴守律法，因此很有自信地回答耶穌：「這些誡命我早就遵守了，還需要做什麼其他的事嗎？」(太 19：20) 他認為自己已經做到律法規定該做的種種要求。如果耶穌能再告訴他所缺少的那一點，那麼他一定可以得到永恆的生命。

聽了青年財主的回答後，耶穌決定更深入地提出挑戰，便對他說：「如果你想要進一步、完全地遵守誡命，那就賣掉你所有的產業，把錢捐給窮人，然後放棄一切來跟從我。」(太 19：21) 這話簡直把青年財主給嚇呆了！回過神後，他拖著沉重的腳步，垂頭喪氣地走開了。或許他心裡這麼埋怨：「耶穌的條件實在是太過刁難人了，要我把全部的財產變賣、捐贈給貧苦無依的窮人。等我成了窮光蛋之後，還得跟著居無定所的耶穌四處流浪嗎？如果非得犧牲到這種程度才能換來永恆的生命，那還不如不要吧！」

有錢人進入天國難嗎？

由於青年財主的反應讓耶穌很感慨，以致於耶穌連續兩次告訴他的門徒：「有錢人要成為天國的子民，實在難啊！……有錢人要成為上帝國的子民，比駱駝穿過針眼還要困難！」(太 19：23~24)

試著想像一下，有一隻駱駝，努力把牠那龐大的體型縮成一團，好讓身體能穿過小小縫針的針孔，這個景象未免也太爆笑了吧！耶穌講的比喻很誇張耶！可是這個比喻卻讓每個聽見的人一下子就能了解耶穌的意思，那就是有錢人要進入上帝國，真的是很困難啊！

我們也可以想一想，耶穌是不是一竿子打翻一船的人，認定所有的有錢人都不可能進入上帝國？並不是這樣子的！其實耶穌要說的，是如果有人擁有優越的經濟條件、社會地位、權勢，但是卻被錢財蒙蔽了憐憫與愛心，就算他再怎樣嚴格地遵守摩西誡命，也只是為了追求自己的利益而照著律法規定去做罷了，並不是真正地以上帝為中心。

雖然青年財主有許多錢，但是社會上那麼多窮人的慘況，卻無法讓他產生愛心和憐憫，進而用行動將財產捐出來賙濟窮人。對他來說，財富是他生命中最重要的一部分，因此他無法割捨財富，並跟隨耶穌的腳步，以實際的行動來關懷、救助有需要的人。所以耶穌才會說：「有錢人要成為上帝國子民多難啊！」(太 19：23)

永恆生命之道——跟隨耶穌、學習他，以行動來關懷人

門徒們聽了耶穌的話之後都驚訝極了！因為在那個時代，普遍的觀念總是認為「有財富的人代表著上帝賜福」。當門徒們看見不論家世、經濟能力、社會地位都令人羨慕的青年財主，只因為自己捨不得把錢財分給窮人，就沒辦法得到永恆的生命，真是令人難以置信啊！

於是門徒問耶穌：「這樣說來，有誰能夠得救呢？」(太 19：25) 耶穌的回答很堅定：「人認為不可能的事，在上帝手中卻是凡事都能。」(太 19：26) 簡單的說，就是沒有一個人，可以憑著自己的努力進入上帝國，獲得永恆的生命。但是當他以上帝為中心，單單依靠主、跟從耶穌，就可以得到永生。因為主能施行拯救、賜下救恩。

最後，耶穌告訴門徒：「許多在先的，將要居後，居後的，將要在先。」(太 19：30) 這正是在告訴他的學生們，要得到上帝國永恆的生命，並不是靠著人的優異條件和努力，更不像傳統中「早起的鳥有蟲吃」的概念那樣，先成為耶穌門徒的人，就可以先得到永恆生命的獎賞。

同學們，在這個故事中，耶穌並不是刻意排擠有錢人，把金錢當成罪惡的巢穴，認定所有的有錢人都不能得到永恆的生命。但是，耶穌嚴正地提醒我們，只有全心全意跟隨耶穌，願意學習他的行為，撇下自私的態度，真心關懷弱勢，以行動來實踐上帝誡命的人，才能夠被拯救、得到永恆的生命。